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2年5月16日（星期一）在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四东宝工业区G栋三楼会议室一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5月12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仁德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同意提名王丹女士、杨丽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就任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候选人进行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01 提名王丹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2 提名杨丽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修订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综上，全体监事一致同意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使用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投资回报。同时，该议案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 2022 年 5 月 27 日起十二个月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等。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四）审议通过《关于通过开立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方式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的议案》

公司通过开立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方式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和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形。

因此，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通过开立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方式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

表决结果：同意：3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通过开立募集资金保证金账户方式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款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5 月 18 日